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盧薇存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5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edu_phe.21@mail.taipei.gov.
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清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1304942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訂版「紙本居家隔離通知書(範本)」、「套印名冊」及「學校匡列、開立居家隔離通知等防疫問與答」各1份(20686045_1113049423_1_ATTACHMENT1.docx、20686045_1113049423_1_ATTACHMENT2.xlsx、20686045_1113049423_1_ATTACHMENT3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訂版「紙本居家隔離通知書(範本)」、「套印名冊」及「學校匡列、開立居家隔離通知等防疫問與答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1年4月29日北市教體字第1113048518號函續辦。
- 二、臺北市府業以111年5月4日府授衛疾字第1113026189號公告，委任本局及所屬學校進行學生及教職員工之確診者疫情調查、密切接觸者匡列、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及快篩劑發送等防疫措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恩慈美國學校、道明外僑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臺北歐洲學校(小學部)、臺北歐洲學校(中學部)、臺北市日僑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府衛生局(含附件)、臺北市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府教育局綜合企劃科

清江國小 1110505



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